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5-126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0月23日以公告形式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5年11月4日公告了《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下午15:00至11月17日下午15:00。现场会议于2015年11月17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3 人，代表股份 163,598,05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84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5 人，代表股份 160,760,23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649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8 人，代表股份 2,837,82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351%；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共 22 人，所持股份 17,259,45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085%。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吴越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通过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3,443,156 股，反对 154,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5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104,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52%；反对 154,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4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1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表决结果：同意 163,421,1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163,421,1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163,421,1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4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 163,421,1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00%。

2.5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表决结果：同意 163,421,1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6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权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 163,421,1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 163,421,1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含网络投票)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8 股票期权会计处理

表决结果: 同意 163,421,156 股, 反对 176,900 股,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 (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 表决结果: 同意 17,082,556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含网络投票)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 反对 176,9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含网络投票)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含网络投票)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9 公司实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程序、授予股票期权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表决结果: 同意 163,421,156 股, 反对 176,900 股,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 (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 表决结果: 同意 17,082,556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含网络投票)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 反对 176,9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含网络投票)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含网络投票)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表决结果: 同意 163,421,156 股, 反对 176,900 股,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 (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 表决结果: 同意 17,082,556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11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63,421,1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3,443,156 股，反对 154,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5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104,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52%；反对 154,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4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3,443,156 股，反对 154,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5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104,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52%；反对 154,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4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3,443,156 股，反对 154,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5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104,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52%；反对 154,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4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3,421,1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19%，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418%；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7、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一）》

表决结果：同意 163,443,156 股，反对 154,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5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104,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52%；反对 154,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4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8、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二）》

表决结果：同意 163,443,156 股，反对 154,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5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104,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52%；反对 154,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4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9、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三）》

表决结果：同意 163,443,156 股，反对 154,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5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104,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52%；反对 154,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4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控股股东部分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反对 176,900 股，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关联股东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本议案，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5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7,082,55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51%；反对 17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24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梁瑾律师、丁天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7 日